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东中拓物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增资事项概述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中拓物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广东中拓”）业务发展，强化其融资能力，拟以自有资金对广东中拓增资 1.5 亿元，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将增至 2 亿元。

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广东中拓物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梁靓

住所：广州市黄埔区大沙地东路 319 号保利中誉广场 13 层 1313、1314、1315 房（仅限办公用途）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:2016年 06 月 28 日

经营范围: 供应链管理;商品批发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;货物进出口(专营专控商品除外);煤炭及制品批发;金属制品批发;建材、装饰材料批发;化工产品批发(危险化学品除外);机械配件批发;电子产品批发;软件服务;软件批发;计算机零配件批发;其他非危险基础化学原料制造;玻璃工艺品制造;玻璃钢制品批发;技术进出口;木材采运;物流代理服务;装卸搬运;打包、装卸、运输全套服务代理;道路货物运输代理;水上货物运输代理;国际货运代理;航空货运代理服务;联合运输代理服务;仓储咨询服务;仓储代理服务;集装箱租赁服务;装卸搬运设备租赁;汽车销售;沥青及其制品销售;互联网商品销售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;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;电力输送设施安装工程服务;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;电力工程设计服务;电力抄表装置、负荷控制装置的设计、安装、维修;电力电子技术服务;电线、电缆制造;电线、电缆批发;能源技术咨询服务;能源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服务;能源管理服务;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;节能技术推广服务;节能技术开发服务;节能技术咨询、交流服务;节能技术转让服务;电力销售代理;石油制品批发(成品油、危险化学品除外);燃料油销售(不含成品油);白油销售(成品油、监控化学品、危险化学品、易制毒化学品除外);粗白油销售(成品油、监控化学品、危险化学品、易制毒化学品除外);成品油批发(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部门核发许可证或批文为准);化工产品批发(含危险化学品;不含成品油、易制毒化学品);凝析油销售(含危险化学品;不含成品油、易制毒化学品);成品油(柴油[闭杯闪

点>60℃]) 零售; 3 号喷气燃料销售; 航空煤油销售;

2、本次增资资金来源

本次增资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, 出资额 1.5 亿元人民币, 一次性到位。

3、经营情况

广东中拓成立于 2016 年 6 月, 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钢材、油品等大宗商品的供应链集成服务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, 广东中拓总资产 62,067.20 万元, 总负债 56,141.96 万元, 净资产 5,925.24 万元;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4,637.49 万元, 净利润 823.93 万元。

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, 广东中拓总资产 134,522.76 万元, 总负债 127,630.48 万元, 净资产 6,892.28 万元; 2020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9,866.79 万元, 净利润 967.04 万元。

上述广东中拓 2019 年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审计报告编号广东大华审字[2020]050898 号, 2020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4、经查询, 广东中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增资的目的

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抓住大湾区战略发展机遇, 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; 同时, 可提升广东中拓综合实力, 有效降低其资产负债率, 进一步提升其融资能力, 更好地满足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。

(二) 存在的风险

本次增资后业务规模的提升，广东中拓将面临日常经营中现货库存带来的跌价风险，赊销交易带来的信用风险等，同时新业态的探索发展将对广东中拓的人员匹配、专业胜任能力等提出更高要求。

应对措施：广东中拓将加强业务管控，缩短库存周转期，利用期货套期保值工具防范跌价风险，同时尽量采用资产抵押和其他有效担保手段，降低合作商信用风险。广东中拓将加强专业人才引入，建立专业化培训机制，尤其是新引入团队的技能和制度培训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广东中拓增资，将加强其融资能力并促进其业务拓展，有效支撑公司主业发展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9日